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18 年 4 月 24 日

目 录

一、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安排	2
二、会议议案	
1、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8
3、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0
4、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4
5、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5
6、关于选举徐永模先生、李叶青先生、刘凤山先生、Ian Riley 先生、Rolad Koehler 先生、Geraldine Picaud 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
7、关于选举刘艳女士、Simon Mackinnon 先生、王立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8、关于选举彭清宇先生、付国华先生、余友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2
9、独立董事刘艳女士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23
10、独立董事 Simon Mackinnon 先生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24
11、独立董事王立彦先生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26
12、附件	27

会议议程安排

会议主席：徐永模先生

2018 年 4 月 24 日

<u>时间</u>	<u>议 程</u>		<u>报告人</u>
13:30	1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徐永模先生
	2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彭清宇先生
	3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孔玲玲女士
	4	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审议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	审议关于选举徐永模先生、李叶青先生、刘凤山先生、Ian Riley 先生、Rolad Koehler 先生、Geraldine Picaud 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Simon Mackinnon 先生
	7	审议关于选举刘艳女士、Simon Mackinnon 先生、王立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	审议关于选举彭清宇先生、付国华先生、余友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彭清宇先生
	9	听取独立董事刘艳女士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刘艳女士
	10	听取独立董事 Simon Mackinnon 先生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Simon Mackinnon 先生
	11	听取独立董事王立彦先生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王立彦先生
14:20	12	通过总监票人、监票人	徐永模先生
14:30	13	与股东交流	
16:40	14	宣布大会表决结果	徐永模先生
16:45	15	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见证律师
17:00	16	结束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报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17年,公司全体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2017年,公司董事会在战略决策、加强公司治理、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加快公司业务转型发展等方面发挥引领作用,有效地促进了公司的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增长。

一、公司主要经营业绩

2017年,公司积极贯彻执行国家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环保督查及错峰生产等方面的政策,着力实施“环保转型、海外发展、电商创新、高新建筑材料拓展”战略,以安全生产为基础,以“三个聚焦”为抓手,以创新发展为方向,加快推进环保、骨料、新材料等新兴业务发展,2017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再创历史新高。

2017年,公司实现水泥和熟料销售总量 6871.6 万吨,同比增长 30.4%;销售骨料 1152.6 万吨,同比增长 53.8%;环保业务处置总量 181.6 万吨,同比增长 21%;商品混凝土实现销量 319.3 万方,同比增长 11.4%。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8.89 亿元,同比增长 54.44%;实现利润总额 28.12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8 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248.46%和 359.72%。

2017年,公司全产业链拓展有效供给能力。报告期内公司获得西藏山南三期 3000 吨/日、日喀则二期 3000 吨/日、云南禄劝 4000 吨/日和黄石 285 万吨/年等水泥熟料生产线产能置换项目的建设许可。其中西藏山南三期和日喀则二期项目已开工建设,云南禄劝和黄石产能置换项目将在 2018 年相继开工建设。环保业务方面,全年竣工项目 5 个,在建项目 9 个。年内赤壁 100 万吨/年、富民 100 万吨/年骨料项目投产运行,获得长阳、西藏、渠县、开远等 200-600 万吨/年骨料项目建设的许可。此外,公司根据国家“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导向,开始布局拓展保温防渗环保类墙材、砂浆、特殊功能性混凝土等水泥基新材料业务。

董事会对高管团队和全体员工为公司取得了良好业绩所付出的努力表示赞赏和感谢!

二、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2017年,董事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 37 份公告,其中临时公告 33 份、定期报告 4 份,所有公告中英文同步发出。公司董事对所有定期报告均进行了事前审核;所有临时公告,均在发送交易所网站的同一时间发给

全体董事监事高管阅知。公司所有重大信息，均按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指引的要求，于第一时间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上披露，不存在延迟披露的情况。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相关情况和事宜，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证了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可靠性和有用性。全年没有一则被交易所要求的更正公告，符合交易所信息披露各项要求，并获得交易所的好评。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接待周、高管接待日、专线电话、董秘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渠道主动加强与股东及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公司全年举办了 10 次投资者公开接待周活动，总计 32 批次现场接待到访的基金经理、建材行业分析师及媒体人士；组织 4 次管理层与投资者交流会（包括现场接待、网上路演和电话会议等方式）；全年 4 次参加证券公司资本市场策略会，5 次参加券商组织的与机构投资者交流的电话会议；不定期接待分析师、各类投资者及媒体记者会 108 人次，处理各类投资者邮件、互动问答 70 余条，月均接听投资者电话 70 余人次。同时，公司积极创新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股票市值管理。11 月华新水泥 A 股股票被世界著名的股票指数评价公司调整进入 MSCI 成份股，成为少数几家纳入该指数的建材行业股票之一；截至 2017 年末，公司总市值较 2016 年末增长 78%，在所有水泥为主业的 A 股上市公司中增幅列第一。

四、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内，组织了 10 次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其中仅公司治理与合规委员会就召开了 3 次会议，并且不定期对公司有关部门和单位就合规与治理问题进行调研访谈。

五、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履职情况

2017 年，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集了 18 次会议，其中 1 次股东大会、7 次董事会、10 次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所有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均得到了有效的实施。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审议的事项包括公司定期报告、各事业部发展战略、利润分配方案、公司预算报告、财务预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高管层短期激励及 KPI 考核方案、公司核心管理人员 2017 年（首期）长期激励计划“虚拟股票”授予情况议案、发行中期票据、公司

对外担保、公司对外重大投资项目、关联交易等方面的重大议题。对诸如石油焦采购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拟与股东方合作建设非洲水泥项目议案、租用关联方办公楼等关联交易事件中，独立董事和非关联董事认真履职，进行了咨询、质询，发挥了作用。

在每次现场会议中，董事会听取了管理层提交的安全报告商业风险管理报告、发展战略报告更新、信息安全战略发展规划、新项目进展情况报告、黄石工厂搬迁项目进展报告等与公司生产运营、战略发展、风险管控等相关的一系列报告。除此之外，董事们每月都认真审阅了董事办发来的生产经营快报、证券月报、担保明细报告，及时了解公司运营的最新情况、公司投资者接待情况、A 股、B 股股票在资本市场的表现等情况。

期间，董事长徐永模先生、独立董事马西门先生还就公司如何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开展精准扶贫工作提出具体的指导意见，促进公司进一步做好社会公益事业。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分别就中国水泥行业供给侧改革现状、包装系统升级换代的机遇、公司及各水泥事业部发展战略、海外发展战略、环保发展战略、信息安全战略规划等方面进行了专业研讨，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公司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司 2016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报告（草案）、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草案）、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续聘或改聘 2017 年度年报及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议案、公司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等事项并形成决议。同时，审计委员会还听取了公司年报审计师关于 2016 年度报审计划、公司内审内控年度工作总结及进展报告、公司 2017 年年报预审情况的报告、公司 2018 年内审内控工作计划、关于上市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规定、公司与拉豪集团发生的日常购买石油焦、拟共同投资非洲项目等关联交易。在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内审内控工作计划、外部审计机构的评价及年度审计机构的聘任/更换等方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还发表了意见和建议。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召集人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内提名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访谈，提名委员会发表了书面意见。12 月，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专题会议，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尤其是独立董事的提名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研究了提名的程序合规性问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委员们根据公司高管团队 2016 年度 KPI 考核结果，讨论了公司高管团队 2017 年度 KPI 考核方案，并对公司核心管理人员 2017 年（首期）长期激励计划“虚拟股票”授予情况发表了意见和建议。

5、治理与合规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与合规委员会召开了 3 次会议，在公司相关部门进行面对面访谈。委员会听取了公司内审内控的情况介绍及 2017 年工作规划，评估了在法务、资产管理、监察室、环保等相关部门所发现的合规风险管理问题，并制定了相应的行动计划。此外，委员会还就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进公司各项业务的合规运作方面发表了意见和建议。

六、2018 年重点工作

2018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运营质量，继续推进公司健康、规范、持续发展。

一、支持管理层努力实现 2018 年预算目标，进一步提升经营业绩。秉承“安全第一、客户至上、结果导向、诚实守信、创新发展、以人为本”的价值观，以创新促发展，以转型促增长，通过实施水泥与环保结合的转型战略、水泥业务的海外发展战略、传统工业+互联网的创新战略以及高新建筑材料的业务拓展战略，在进一步做强水泥主业的基础上快速推进骨料产业的发展，加大环保、水泥基新材料等方面的创新研发和市场拓展力度，实现水泥、骨料、环保、水泥基新材料产业的快速协同发展，持续提升公司的经营绩效和市场竞争能力。

二、继续推动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2018 年公司董事会将加强对国家证券监管法规和政策的学习，按照证券监管主管部门的要求，继续推动公司治理的各项工作，不断提高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保证董事会的各项决策合规规范，不断提升公司的质量，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三、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工作，维护公司良好形象。2018 年，董事会将积极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工作部署，进一步做好内幕信息的监管工作，继续做好内幕知情人的登记管理、内幕信息对外报送、杜绝内幕交易等方面的工作，努力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四、坚持以提升企业内在价值为核心的市值管理理念，提升公司发展质量。2018 年，公司将坚持以股东价值最大化为经营理念，通过积极发展主业，持续改善经营管理，增强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赢得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和长期支持。

五、董事会将进一步鼓励与支持高管团队和员工在履行社会责任、精准扶贫、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做出更积极的贡献。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 年 4 月 24 日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报告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17 年,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 忠实履行监督检查职责, 为公司加强经营管理、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提供了必要的保证。现将 2017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 监事会主席列席了 2017 年度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听取了公司各项重要议案和决议, 了解了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 掌握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 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履行诚信义务进行了监督。

报告期内, 公司监事会召开了五次会议, 具体情况为:

1、2017 年 3 月 6 日, 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置监事会办公室的议案。

2、2017 年 3 月 22 日, 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2016 年度工作报告》和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3、2017 年 4 月 25 日, 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4、2017 年 8 月 24 日, 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5、2017 年 10 月 25 日, 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三季度报告及审核意见。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 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决策程序合法, 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本着对全体股东和全体员工负责的精神, 认真履行社会责任, 把握机遇, 兢兢业业地工作, 使公司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二)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情况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 监事会认为: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 未发现有违规违纪问题。监事会还对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及涉及事项进行了审查, 认为其出具的财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计人员的行为都严格遵循了保密的原则。

（三）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和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

（四）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认为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升公司的业绩，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五） 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意见的独立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的是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监事会已经审阅了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17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其无异议。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有效的执行，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随着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需不断深化管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之更好地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同意公司董事会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相关事项。

（七） 监事会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2018 年工作计划

公司监事会将贯彻公司的战略方针，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开展监督、检查工作，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认真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2018 年公司监事会的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一）继续忠实地履行职责，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好监事会日常议事活动。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

（二）加强对公司重大工程建设、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监督。

（三）加强监事的内部学习。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升监督检查工作质量，更好地配合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的工作。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 年 4 月 24 日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报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一、2017 年度财务决算及审计情况简要说明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会计报表，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验证，出具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1002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合并会计报表反映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财务状况：

1、资产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余额	比重	2016 年末余额	比重	同比变动幅度
总资产	3,049,932	100.00%	2,742,675	100.00%	11.20%
流动资产	876,704	28.75%	742,481	27.07%	18.08%
非流动资产	2,173,228	71.25%	2,000,194	72.93%	8.65%

2017 年资产总额较期初增加 30.7 亿元，其中非流动资产增加 17.3 亿元，主要因并购原拉法基中国云南贵州重庆部分非上市水泥公司，合并增加非流动资产 27.5 亿元；流动资产增加 13.4 亿元，主要为并购后产销规模扩大，相应存货及应收款等资金占用增加。

2、负债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余额	比重	2016 年末余额	比重	同比变动幅度
负债总额	1,734,375	100.00%	1,605,305	100.00%	8.04%
流动负债	924,040	53.28%	980,110	61.05%	-5.72%
非流动负债	810,336	46.72%	625,195	38.95%	29.61%

2017 年公司虽因大额股权并购等影响负债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2.91 亿元，但 2017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6.87%，仍较上年同期 58.53%下降了 1.66 个百分点，流动比率也由 0.76 提升至 0.95，公司偿债能力和流动性风险进一步改善。

3、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下同）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余额	比重	2016 年末余额	比重	同比变动幅度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合计	1,189,980	100.00%	999,486	100.00%	19.06%
股本	149,757	12.58%	149,757	14.98%	0.00%
资本公积	251,025	21.09%	250,975	25.11%	0.02%
其他综合收益	-2,005	-0.17%	289	0.03%	-793.77%
盈余公积	76,146	6.40%	58,865	5.89%	29.36%
未分配利润	715,057	60.09%	539,600	53.99%	32.52%

2017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9.05 亿元，其中未分配利润增加 17.55 亿元，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大幅增长所致。

（二）经营业绩

1、营业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7 年预算	增减幅度	2016 年度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2,088,929	1,815,282	15.07%	1,352,576	54.44%
营业成本	1,471,649	1,340,252	9.80%	997,100	47.59%
销售毛利	617,280	475,030	29.95%	355,476	73.65%
销售毛利率	29.55%	26.17%	增加 3.38 个百分点	26.28%	增加 3.27 个百分点

2017 年实现水泥及熟料销售 6872 万吨。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劲增 74 亿元，其中并购工厂贡献收入 43 亿元；同时受益于国家加强环保督查及错峰生产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所引致的供求变化，水泥及熟料价格同比上涨 19%，增加收入 23 亿元。2017 年营业收入的预算完成率达到 115%，主要因水泥市场价格回升幅度超过预期。

2017 年度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47 亿元，其中除了水泥产销规模扩大影响外，煤炭价格上升等影响导致水泥单位成本同比上涨了 13%。本期营业成本超预算 13 亿元，亦主要系煤炭价格超预期所致。

一方面抓住水泥价格回升的机遇；一方面通过增加替代燃料等使用，平抑煤价上涨带来的生产成本上升，本期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提升 3.27 个百分点，高于预算 3.38 个百分点。

2、期间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7 年预算	增减幅度	2016 年度	增减幅度
销售费用	140,212	148,518	-5.59%	110,552	26.83%
管理费用	120,402	139,196	-13.50%	93,928	28.19%
财务费用	66,063	68,361	-3.36%	56,940	16.02%

2017 年虽因并购扩张经营规模影响各项费用支出增加，较上年同期增支 6.53 亿元；但通过强化预算管控及发挥协同效应，2017 年管理费用率和销售费用率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 1.2 和 1.5 个百分点。2017 年期间费用较预算减少支出 2.94 亿元。

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9,437	-	19,437
坏账损失	6,147	3,046	3,100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94	-	194
存货跌价损失	1,170	516	653
合计	26,947	3,562	23,384

2017 年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2.34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计提减值 1.94 亿元，主要是恩平工厂长期资产减值；对混凝土客户及水泥客户逾期应收款项增计减值 0.31 亿元。

4、盈利水平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764	45,194	359.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8	4.61	增加 14.37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7	4.74	增加 11.73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受经营规模扩大、水泥熟料价格提升，以及骨料和环保业绩改善影响，公司实现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15.91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16.26 亿元。净资产收益率大幅提升 14.37 个百分点，创近 5 年收益率新高。

(三) 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7 年预算	增减幅度	2016 年度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408	326,947	19.41%	309,615	26.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431	-212,075	22.94%	-200,454	18.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949	-54,114	-336.02%	67,995	-447.01%

2017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预算增加 6.35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8.08 亿元，主要是盈利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较预算减少流出 4.86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流出 3.70 亿元，

主要系本期赎回大量的货币基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较预算增加流出 18.18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流出 30.39 亿元,主要是经营现金流改善,压缩借款规模以及股利支付增加所致。

二、2018 年度财务预算简要说明

国内水泥产能全面过剩将是新常态,未来水泥需求进入平台期,2018年国内去产能形势依然严峻;同时海外因前期价格和盈利优势明显,吸引更多竞争者加入,导致供需逆转,竞争加剧。2018年公司着力稳定水泥产销和价格,积极培育发展高新建筑材料业务。2018年主要财务预算指标如下:

(一) 销售预算

2018年公司预期实现收入215亿元,与2017年实际209亿元相比上升2.9%。

(二) 投资预算

2018年公司计划投资37亿元,其中主要增长点投资水泥业务28.3亿元,扩展海外项目、国内并购及旧产能置换,提升单厂规模和生产效率,增强公司在核心地区竞争力;继续扩张环保项目,计划投资3.2亿元尽快完成环保产能布局;骨料、混凝土及其他业务计划投资5.5亿元。

(三) 融资预算

2018年预计实现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约40亿元,较上年实际上升2.6%。

2018年公司充分利用集团优势和资源,努力寻求更为经济和有效的筹资渠道,根据资金市场形势变化灵活控制直接与间接融资比例,降低财务筹资成本。公司2018年年末金融债务总规模控制在110亿以内,较上年实际增加约7亿。2018年总资产预计约313亿元,预计资产负债率约56%,较上年实际略有下降。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年4月24日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该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17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728,197,485元、合并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77,640,568元。根据公司法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172,819,749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4,415,356,360元。

董事会拟定，以2017年末总股本1,497,571,3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0.28元/股（含税）分配现金红利，合计分配419,319,971元（占合并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余额全部转入未分配利润。

董事会还拟定，2017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年4月24日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下属部分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融资需求,公司拟为其在开展银行借款、开立信用证、银行承兑、保函、融资租赁等授信业务上提供担保,请予以审议。

一、概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有效期内经公司董事会审批的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关联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总额为 59.25 亿人民币(不含项目贷款),受部分子公司阶段性融资环境及自身因素的影响,公司下属公司实际使用担保金额 145,830.95 万元、15,457 万美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7%,占获批担保授权总额度的 26%,无逾期担保。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黄石分公司迁建在即,后续更多的需要分子公司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自主融资能力,支撑自身业务发展需要。在此背景下,此次提报的授权担保总额 70.65 亿元具备现实的合理性。

二、担保对象及金额情况介绍

(1) 各类授信业务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申请担保额度	法人代表	注册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截至 2017 年末资产	截至 2017 年末负债	截至 2017 年末净资产	2017 年营业收入	2017 年净利润
1	华新水泥(阳新)有限公司	10,000	陈兵	湖北省黄石市阳新县韦源口镇华新路 1 号	100%	50,000	112,871	45,689	67,182	102,655	11,522
2	华新水泥(武穴)有限公司	8,000	陈兵	湖北省武穴市华新路 1 号	100%	30,000	81,658	33,851	47,807	103,639	11,181
3	华新水泥(赤壁)有限公司	5,000	陈兵	湖北省赤壁市中伙铺镇南山村	100%	14,000	41,101	20,323	20,777	34,912	3,187
4	华新水泥(大冶)有限公司	8,000	陈兵	湖北省大冶市还地桥镇屏山村	70%	32,700	70,998	27,310	43,688	61,731	5,971
5	华新水泥(鄂州)有限公司	5,000	陈兵	湖北省鄂州市华容区段店镇孙彭村	70%	5,000	30,613	16,892	13,721	42,248	2,339
6	华新水泥(岳阳)有限公司	1,000	陈兵	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永济乡长江路 1 号	直接 90%, 间接 10%	2,500	9,219	5,339	3,880	11,859	-784
7	华新水泥(麻城)有限公司	1,000	陈兵	湖北省麻城市中馆驿镇金畝村三组	100%	6,500	12,689	5,152	7,537	16,073	654
8	华新水泥(襄阳)有限公司	14,000	袁德足	湖北省襄樊市南漳县华新大道 1 号	100%	14,000	74,511	43,415	31,096	84,452	11,283
9	华新水泥(河南信阳)有限公司	10,000	袁德足	河南省信阳市狮河区柳林乡	100%	20,000	47,445	21,881	25,565	47,430	3,508

华新水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申请担保额度	法人代表	注册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截至 2017 年末资产	截至 2017 年末负债	截至 2017 年末净资产	2017 年营业收入	2017 年净利润
10	华新水泥(房县)有限公司	12,000	袁德足	湖北省十堰房县化龙堰镇高川村	70%	8,000	34,588	21,532	13,056	24,743	2,513
11	华新金龙水泥(限县)有限公司	6,000	袁德足	湖北省郧县经济开发区茶店镇	80%	8,000	56,739	18,139	38,599	46,085	5,176
12	华新水泥襄阳襄城有限公司	4,000	袁德足	湖北省襄樊市襄城区余家湖经济技术开发区	100%	4,000	14,274	8,068	6,206	23,577	1,671
13	华新水泥(宜昌)有限公司	10,000	袁德足	湖北省宜昌市枝城华新路1号	100%	15,000	68,520	27,375	41,144	62,274	11,636
14	华新水泥(恩施)有限公司	5,000	袁德足	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恩施市高桥坝	直接67%, 间接33%	6,000	29,419	18,447	10,972	24,435	1,729
15	华新水泥(鹤峰)民族建材有限公司	5,000	袁德足	湖北省鹤峰县太平乡肖家坪	51%	4,764	20,057	11,635	8,422	15,792	664
16	华新水泥(秭归)有限公司	15,000	袁德足	湖北省秭归县郭家坝镇郭家坝村	100%	24,000	68,074	37,573	30,501	46,903	3,723
17	华新水泥(长阳)有限公司	13,000	袁德足	湖北省长阳土家族自治县龙舟坪镇白氏坪村二组	100%	25,000	41,810	26,849	14,961	30,210	711
18	华新水泥(株洲)有限公司	22,000	熊光炜	湖南省株洲县渌口经济开发区南洲新区	100%	34,000	91,398	56,578	34,820	50,500	1,090
19	华新水泥(郴州)有限公司	10,000	熊光炜	湖南省郴州市北湖区保和乡顶上村	100%	22,000	54,835	27,342	27,494	42,589	3,957
20	华新水泥(道县)有限公司	6,000	熊光炜	湖南省道县华新大道一号	100%	18,000	45,983	26,260	19,723	36,100	1,141
21	华新水泥(冷水江)有限公司	10,000	熊光炜	湖南省冷水江市禾青镇黄泥村	90%	20,000	59,537	34,533	25,005	46,980	3,642
22	华新水泥(桑植)有限公司	8,000	熊光炜	湖南省张家界市桑植县瑞塔铺镇	80%	15,000	42,693	20,948	21,745	29,933	3,127
23	华新水泥(恩平)有限公司	20,000	熊光炜	广东省恩平市横陂镇横板和尚山前	间接65%	28,000万港币	85,632	84,693	939	41,772	-4,539
24	华新湘钢水泥有限公司	2,000	彭清宇	湘潭市岳塘区霞城乡下摄司村	60%	14,250	35,360	2,091	33,268	14,211	-129
25	湖南华湘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	郑群	湘潭市高新区火炬创新创业园	间接60%	8,250	22,383	15,476	6,907	12,256	949
26	华新水泥(昭通)有限公司	7,500	杜平	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北闸镇	直接60%; 间接40%	7,500	42,712	22,113	20,599	42,944	8,807
27	华新水泥(昆明东川)有限公司	6,000	杜平	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铜都镇碧谷	100%	14,000	43,163	26,945	16,219	29,796	2,926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申请担保额度	法人代表	注册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截至 2017 年末资产	截至 2017 年末负债	截至 2017 年末净资产	2017 年营业收入	2017 年净利润
28	华新水泥(迪庆)有限公司	5,000	杜平	云南省迪庆族自治州香格里拉县上江乡木高村	69%	9,500	27,726	15,374	12,352	29,490	3,066
29	华新红塔水泥(景洪)有限公司	8,000	杜平	景洪市勐罕镇曼法村委会曼空那朵村小组旁	51%	17,961	45,703	16,636	29,067	39,600	8,195
30	华新水泥(丽江)有限公司	7,000	杜平	云南省丽江市华坪县兴泉镇	间接 100%	10,000	38,298	14,977	23,321	35,076	10,417
31	华新水泥(临沧)有限公司	5,000	杜平	云南省临沧市临翔区工业园区行政服务中心主楼 102 室	间接 100%	36,090	69,828	32,904	36,924	41,006	6,139
32	华新水泥(云龙)有限公司	5,000	杜平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云龙县漕涧镇仁德村	间接 100%	30,000	48,499	21,072	27,427	26,219	116
33	云南华新水泥东骏有限公司	7,000	杜平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大板桥镇康朗村	间接 100%	26,000	69,560	31,394	38,167	55,905	6,478
34	昆明崇德水泥有限公司	5,000	胡利民	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屏山镇小平坝 132 号	间接 100%	8,200	10,336	23,358	-13,022	276	-83
35	华新水泥(剑川)有限公司	2,000	杜平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剑川县梅园建材工业园区	间接 100%	27,000	37,327	13,573	23,754	34,194	4,347
36	华新水泥(红河)有限公司	2,000	杜平	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开远市西南路	间接 100%	61,379	72,335	23,650	48,685	45,944	2,790
37	攀枝花华新水泥有限公司	2,000	杜平	攀枝花市东区新铁二村 34 号(炳草岗大桥桥北)	间接 100%	1,000	5,844	2,857	2,987	6,213	759
38	华新水泥(西藏)有限公司	10,000	柯友良	西藏山南地区泽当镇格桑路 55 号	79%	5,000	98,853	26,320	72,533	74,541	21,850
39	华新水泥(渠县)有限公司	10,000	柯友良	四川省达州市渠县卷硐乡	100%	24,000	53,975	32,286	21,690	42,486	888
40	华新水泥(万源)有限公司	5,000	柯友良	四川省万源市官渡镇玛瑙溪村	100%	19,000	39,826	22,546	17,280	23,268	197
41	华新水泥重庆涪陵有限公司	5,000	柯友良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办事处三门子村	100%	20,000	64,084	40,107	23,977	44,972	2,710
42	重庆华新地维水泥有限公司	10,000	柯友良	重庆市江津区珞璜镇	97.27%	45,268	77,051	75,558	1,493	36,793	9,412
43	华新水泥(黄石)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3,000	胡贞武	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澄月街办花园路 57 号	100%	13,000	39,138	20,080	19,059	14,484	478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申请担保额度	法人代表	注册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截至 2017 年末资产	截至 2017 年末负债	截至 2017 年末净资产	2017 年营业收入	2017 年净利润
44	华新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3,000	李叶青	武汉市东湖新开发区关山二路特一号国际企业中心 5 栋 2 层 03 号	100%	19,000	40,571	18,133	22,438	25,697	576
45	华新水泥技术管理(武汉)有限公司	3,000	彭清宇	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园关山二路特一号国际企业中心 5 号楼	100%	2,000	17,964	14,791	3,174	6,037	-375
46	华新鄂州包装有限公司	3,000	胡开平	湖北省鄂州市花湖开发区滨港东路	间接 100%	3,400	9,331	4,348	4,983	10,804	12
47	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含子公司)	70,000	李叶青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二路特 1 号国际企业中心 2 层 1 号	100%	100,000	133,804	42,011	91,793	8,313	-176
48	华新骨料(阳新)有限公司	10,000	陈兵	阳新县富池镇王曙村	间接 100%	14,000	36,688	17,287	19,401	27,228	6,286
49	华新(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60,000	刘云霞	中国香港中环康乐广场一号怡和大厦 402	100%	2,545 万美元	74,966	56,999	17,967	19,361	4,959
	合计	466,500									

(2) 新增项目贷款担保情况

因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提请董事会批准公司为下列新建项目借款提供担保：

(一) 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投资建设长阳年产 600 万吨骨料(包含 100 万吨机制砂)生产线项目，预计项目投资 2.3 亿，届时华新新型建材(长阳)有限公司计划向金融机构申请金额不超过 16,000 万元的借款。本次申请为华新新型建材(长阳)有限公司不超过 16,000 万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二) 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投资建设西藏三期 3000t/d 生产线项目，预计项目投资 4.6 亿，拟建规模为熟料 99 万吨/年，水泥 120 万吨/年，届时华新水泥(西藏)有限公司计划向金融机构申请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借款。本次申请为华新水泥(西藏)有限公司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三) 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投资建设昆明崇德水泥有限公司二期 4000t/d 生产线项目，预计二期项目投资 7.5 亿，拟建规模为熟料 120 万吨/年，水泥 180 万吨/年，届时昆明崇德水泥有限公司计划向金融机构申请金额不超过 45,000 万元的借款。本次申请为昆明崇德水泥有限公司不超过 45,000 万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四) 为适应新型城镇化发展需要，调整和优化产业布局，有序推进企业退城近郊实现环保搬迁，根据公司与黄石市政府协商达成的搬迁方案，公司将安排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公司 4 号窑和 5 号窑项目生产线外迁，拟在黄石市阳新县新建黄石年产 285 万吨熟料水泥生产线及环保协同处置项目，由新设立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新水泥(黄石)有限公司投资

建设。该项目已经提交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预计黄石迁建项目投资 18.47 亿，拟申请银行借款 12.1 亿元。本次申请为华新水泥（黄石）有限公司不超过 12.1 亿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五）根据国内水泥包装袋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市场的需求，公司拟在黄石黄金山工业园区建设十亿只热封方底闸口袋生产线项目，该项目已经提交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预计黄石包装热封袋项目投资 4.3 亿，拟申请银行借款 2.8 亿元，本次申请为黄石华新包装有限公司不超过 2.8 亿元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3）本次申请担保合计金额：70.65 亿元。

三、担保事项

（一）担保范围：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

（二）担保额度：本次总担保额度不超过 70.65 亿元人民币。

（三）提供担保额度的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期满两年之日止签署相关担保合同，且授权公司在授权期限内业务到期续办时继续为其提供担保。

（四）担保方式：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一次或分次使用担保，具体担保数额、期限、方式等以相应合同约定为准，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全资子公司之间可以在上述总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需求调剂使用担保额度。

（五）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六）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根据各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在上述申请担保额度内，确定具体的担保金额，每笔担保业务在发生时签署相关协议。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 年 4 月 24 日

关于选举徐永模先生、李叶青先生、刘凤山先生、Ian Riley先生、Rolad Koehler先生、Geraldine Picaud 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协商，董事会提名徐永模先生、李叶青先生、刘凤山先生、Ian Riley 先生、Rolad Koehler 先生、Geraldine Picaud 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情请见附件一。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 年 4 月 24 日

关于选举刘艳女士、Simon Mackinnon 先生、王立彦先生 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协商，董事会提名刘艳女士、Simon Mackinnon 先生、王立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情请见附件一。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 年 4 月 24 日

关于选举彭清宇先生、付国华先生、余友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该议案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协商，监事会提名彭清宇先生、付国华先生、余友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公司工会职代会上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情请见附件二。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18 年 4 月 24 日

独立董事刘艳女士2017年度工作报告

(该报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人作为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17 年度严格按照相关《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能够履行诚信勤勉义务，始终站在独立、公正的立场上参与公司决策，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发挥宏观经济研究领域优势，研究应对经济形势和政策变化所带来的机遇与挑战，做好政府相关政策解读工作，为公司的发展战略提出合理的建议；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的沟通交流，促进中外大股东之间的沟通理解，更好的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全年具体工作报告如下：

1、亲自出席现场董事会 3 次，通讯方式出席董事会 2 次，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 次，亲自出席股东大会 1 次。

2、正确行使独立董事权益，注意了解相关的行业和企业信息，对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的所有议案、报告进行了认真阅读与研究，认真行使表决权，全部投票中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3、认真履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公司治理与合规委员会委员职责，和其他委员一起，对内部审计及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治理体系等问题进行了研讨。

4、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及时通过公司高管、董事会办公室了解详细情况及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再根据相关要求发布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

5、其他工作情况

(1)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2)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3)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2018 年 4 月 24 日

独立董事 Simon Mackinnon 先生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该报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4 年 9 月，本人由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担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7 年，本人继续担任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一直以来，本人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法》，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代表全体股东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和活动，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的发展等相关事项积极发表独立意见。

现将全年具体工作报告如下：

1、自 2014 年 9 月至今，本人已亲自或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了所有董事会议，共计 32 次。2017 年，本人亲自出席现场董事会 3 次，通讯方式出席董事会 2 次，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 次，亲自出席股东大会 1 次。

2、作为代表全体股东利益的独立董事，对于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本人经过认真审议和客观、专业的思考，未投反对票和弃权票。

3、作为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本人组织提名委员会面试董事候选人，为董事会提供参考建议。提名委员会也为公司收购拉法基业务后，高管团队成员甄选贡献了力量。2017 年，本人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内新更换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访谈，委员会还发表了提名的书面意见。12 月，本人组织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专题会议，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提名尤其是独立董事的提名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从法律法规规则层面，研究了提名的程序合规性问题。

4、作为独立董事，我积极参加董事会各项工作：

(1) 拉法基和豪瑞合并后，收购拉法基中国的业务，保护了所有股东的利益。

(2) 拓展环保业务，增强公司优势，支持中国政府处理市政垃圾处理的政策。

(3) 如何实施“共享服务模式”以减少成本、提高客户服务，包括与华新高管团队到东欧参观豪瑞的共享服务中心和水泥工厂。

(4) 提高公司安全和环保的合规性

(5) 评估和同意新的海外投资

本人在 2017 年审议了很多重要议题。其中包括：安全和环境问题、安全标准化、使用互联网以改善公司运营及公司环保业务的发展。

5、作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积极参加各委员会的每次会议，并就所审议的各项议案、公司的发展战略、内部审计及内控改进等方面提出了独立的意见和建议。

6、董事培训。为了获得更多企业知识，洞察华新相关业务，获取实时信息，每一年，本人与其他独立董事一同考察了华新的相关事业部、工厂及设备。

7、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未就下列事宜提出提议：

- (1) 聘用或解聘会计事务所；
- (2) 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3) 召开董事会会议。

2018 年 4 月 24 日

独立董事王立彦先生2017年度工作报告

(该报告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人作为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17 年度严格按照相关《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履行诚信勤勉义务，始终站在独立、公正的立场上参与公司决策，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发挥宏观经济研究领域优势，研究应对经济形势和政策变化所带来的机遇与挑战，做好政府相关政策解读工作，为公司的发展战略提出合理的建议；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的沟通交流，促进中外大股东之间的沟通理解，更好的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全年具体工作报告如下：

1、亲自出席现场董事会 2 次，委托出席 1 次，通讯方式出席董事会 2 次，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 次，亲自出席股东大会 1 次。

2、正确行使独立董事权益，注意了解相关的行业和企业信息，对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的所有议案、报告进行了认真阅读与研究，认真行使表决权，全部投票中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3、认真履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治理与合规委员会），与其他委员一起，对内部审计及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治理体系等问题进行了研讨。

4、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召开审计委员会各种会议 3 次(另见公司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严格按照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重视和参与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计工作，并发表了意见和建议。

5、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及时通过公司高管、董事会办公室了解详细情况及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再根据相关要求发布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

6、其他工作情况

- (1)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7、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三年内的个人单独企业现场调研。

在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内，董事会多次组织企业现场调研，收获到建材、水泥行业、以及企业生产运营专业知识、了解到企业运营流程。此外，我自己也有单独进行企业现场调研，增加了对不同地域的产业差异认识。具体包括：

- (1) 2016 年 8 月 3-4 日华新红塔水泥（景洪）有限公司
- (2) 2017 年 4 月 13-14 日华新水泥（迪庆）有限公司
- (3) 2017 年 9 月 11-12 日华新水泥（西藏）有限公司
- (4) 2017 年 10 月 13-15 日华新水泥（剑川）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

附件一：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徐永模先生，1956 年 4 月出生，工学硕士、留英博士/博士后。1982-1983 年，北京新型建筑材料厂石膏板分厂助理工程师；1986-1988 年，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混凝土与房建材料研究所混凝土试验室负责人；1988-1991 年，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技术情报中心副主任；1998-2002 年，中国建筑材料研究院副院长；2002 年 4 月至 2017 年 4 月，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专职副会长；2006 年 6 月至 2016 年 12 月，中国混凝土与水泥制品工业协会会长；2016 年 12 月至今，中国混凝土与水泥制品协会执行会长，2007 年 3 月至今，中国建筑砌块协会理事长；2007 年 10 月至今，中国水泥协会副会长；2011 年 12 月至今，中国硅酸盐学会理事长。2009 年 4 月至 2012 年 3 月，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2 年 4 月至今，出任本公司董事长。

徐永模先生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叶青先生，1964 年 2 月出生，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总裁、党委书记，兼任华新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李叶青先生自 1984 年 7 月先后毕业于武汉建材学院硅酸盐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武汉工业大学工业管理专业，获工学硕士学位；华中科技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获管理学博士学位。1984 年 7 月至 1987 年 10 月，任武汉工业大学硅工系教师、团委副书记；1987 年 11 月加入华新水泥厂（本公司前身），先后任中心化验室质量控制工程师、石灰石矿副矿长、扩改办副主任、生产技术处长，1993 年 1 月任华新水泥厂（本公司前身）副厂长，1994 年 6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1999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2004 年 3 月后改称总裁）。1994 年起，出任本公司董事。2009 年 3 月至今，任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副会长；2000 年 5 月至今，任中国水泥协会副会长。2014 年 1 月至今，任湖北省建筑材料联合会会长。

李叶青先生与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与持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华新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任该公司党委书记。持有公司股份 344,614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凤山先生，1965 年 11 月出生，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公共关系学硕士。1987 年 7 月毕业于昆明工学院选矿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1987 年至 1998 年 8 月，先后任大冶有色金属公司赤马山矿技术员、车间主任、副矿长、矿长、党委书记；1998 年 8 月至 1999 年 8 月，任大冶有色金属公司铜录山矿矿长、党委书记；1999 年 8 月至 2002 年 1 月，任大冶有色金属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02 年 1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黄石市纪委副书记；2004 年 4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大冶市委副书记、市长；2006 年 10 月至 2006 年 11 月，任黄石市委副秘书长；2006 年 11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黄石市民政局局长、党组书记；2011 年 9 月

起，任华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华新集团有限公司、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2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2 年 6 月起，出任公司副总裁。

刘凤山先生与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与持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华新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任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持有公司股份 80,00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Ian Riley 先生，1958 年 3 月出生，英国籍，英国剑桥大学工程学硕士。1998 年-2000 年，担任天桥国际（上海）顾问公司常务董事，负责项目策划和经营战略；2000 年-2003 年，任艾思林柯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总裁；2003 年-2006 年，任 SIP（上海）咨询总经理，负责在行业的一系列国外投资项目；2006 年-2008 年，担任本公司信息总监，负责实施 SAPERP 和相关项目；2008 年 7 月-2011 年 2 月，担任豪瑞中国负责人及本公司总裁助理，负责豪瑞在中国的事务，及本公司装备制造业务和企业社会责任。2011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出任本公司副总裁。2014 年起，担任豪瑞集团大中华区负责人，2015 年拉法基集团与豪瑞集团完成全球合并后，担任拉法基豪瑞集团大中华区负责人。2014 年 4 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

Ian Riley 先生与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LafargeHolcim Ltd 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Roland Koehler 先生，65 岁，瑞士籍，毕业于苏黎世大学商业管理专业。1988 年加入瑞士 Hunziker 建材集团，负责财务和管理；1994 年任 Holcim 管理顾问；1995-1998 年，负责公司管控；1999-2001 年底，负责商业风险管理。从 2002 年起，负责公司战略及风险管理。2005 年 1 月 1 日被提升为公司战略及风险管理经理。2010 年 3 月 1 日起，任 Holcim 执行委员会委员，主持 Holcim Group Support Ltd. 工作。2012 年至 2015 年，在 Holcim 执行委员会负责欧洲区域事务。2015 年 8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合并后的拉豪集团执行委员会委员，负责欧洲、大洋洲及贸易事务。2017 年 7 月起，任拉豪集团临时 COO。2018 年，被提名为拉豪集团可持续建筑基金会主席。

Roland Koehler 先生与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LafargeHolcim Ltd 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Geraldine Picaud 女士，1970 年出生，法国籍，兰斯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Geraldine Picaud 女士在 Arthur Andersen 审计公司开始职业生涯，曾在 Safic Alcan 国际特种化学品集团相继担任业务分析主管、首席财务官（13 年）；2007 年加入伦敦 ED&F Man，担任企业财务主管，负责并购，随后在 ED&F Man 集团 Volcafe Holdings 公司（ED&F Man 在瑞士的咖啡业务）任首席财务官；于 2011 年加入 CAC 40 上市的眼科光学公司依视路国际，担任集团首席财务官；2018 年 1 月起担任拉豪集团执委、首席财务官。

Geraldine Picaud 女士与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LafargeHolcim Ltd 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艳女士，1973 年 1 月出生，北京大学法学学士、民商法学硕士，美国纽约大学法学院

法学硕士，具备中国律师资格和美国律师资格（纽约州）。刘艳女士 1995 年加入天元，2002 年成为天元合伙人。主要执业领域为境内外股票发行上市、PE、并购、外商投资。2014 年 9 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艳女士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Simon Mackinnon 先生，1961 年 1 月出生，英国籍，牛津大学学士、硕士，宾夕法尼亚大学硕士。2010 年至今，任英国信诺医疗投资公司董事长；2011 年至今，任现代水务（中国）非执行董事长；2012 至今，任 Xeros Technology Group（中国）非执行董事长；2009 年至今，任天津惠灵顿国际学校和上海惠灵顿国际学校董事会副主席；2008 年至今，任 London Bridge Capital 非执行董事、上海世铭创业投资集团世铭创业投资管理部企业伙伴。2014 年 9 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Simon Mackinnon 先生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立彦先生，1957 年 2 月出生，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教授。兼任：《中国管理会计》主编、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环境审计专业委员会主任、中国会计学会资源与环境会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职业道德准则委员会委员。2015 年 4 月起，出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立彦先生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二：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彭清宇先生，1960 年 6 月出生，硕士，高级经济师。2004 年 4 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西方经济学专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1979 年 1 月加入华新水泥厂（本公司前身），先后任华新水泥厂销售处科长、华新南通贸易公司副经理、华通贸易公司经理兼上海办事处主任，本公司销售部经理、销售公司副经理。2000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销售公司经理。2004 年 3 月起，出任本公司副总裁。2015 年 4 月起，出任本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会主席。

彭清宇先生与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与持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华新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任该公司工会主席、纪委书记，持有公司股份 212,88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付国华先生，1963 年 7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统计师，高级经营师。付国华先生于 1983 年 7 月加入华新水泥厂（本公司前身），先后任本公司计划部综合统计员、投资计划员，计划发展部资产管理科科长。2001 年 1 月起，调入华新集团有限公司，先后任综合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党总支书记，曾兼任华新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经理。现任华新集团有限公

司副总经理、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2012 年 4 月起，出任本公司监事。

付国华先生与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与持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华新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任该公司副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惩戒。

余友生先生，1963 年 7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政工师，高级经营师。1989 年 10 月加入本公司，先后任公司党委办秘书、公司办公室秘书、政研科科长，襄樊公司行政经理助理、行政副经理、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华新党委工作部副部长，工会办公室主任，公司社会责任组经理，总部机关工会主席、总部机关党总支书记。现任公司纪委副书记、监察室主任。2012 年 4 月起，出任本公司监事。

余友生先生与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惩戒。